##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 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2日收到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20065号)(以下 简称"问询函")。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 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 究和逐项落实, 并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 同时对募集说明书 等申请文件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 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 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28日